

湖北美术学院 2019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简章

湖北美术学院是我国中部地区唯一一所专门高等美术学校,是举办本科和研究生学历教育的公办高等美术院校。我校于 1979 年开始招收研究生,是全国第一批硕士学位授权单位,也是国家教育部首批颁发艺术硕士专业学位的 32 所试点院校之一。

学校现有艺术学理论、美术学、设计学 3 个一级学科硕士学位授权点,并拥有美术和艺术设计 2 个专业领域的艺术硕士专业学位授予权。

学校 2019 年面向全国招收硕士研究生,热忱欢迎广大有志者报考我校。

一、招生类别、计划及学制

1、招生类别:我校 2019 年招收硕士研究生按学习方式分为全日制硕士研究生和非全日制硕士研究生,报考全日制硕士研究生的考生可选择学术型或专业学位两种类型中的任意一种。学术型硕士研究生涵盖艺术学理论、美术学、设计学 3 个一级学科,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涵盖美术和艺术设计 2 个专业领域,招生专业详见“招生专业目录”。

2、招生计划:我校 2019 年招生计划数总规模预计为 298 名(含退役大学生士兵计划 5 名),其中全日制研究生招生计划 223 名,非全日制研究生招生计划 75 名。招生名额以国家下达的正式招生计划为准,录取时我校可根据实际上线考生数和正式计划数对各专业招生数进行调整。

3、学制:均为三年。

二、报考条件

- 1、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
- 2、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品德良好,遵纪守法。
- 3、身体健康状况符合国家规定的体检要求。
- 4、考生的学历必须符合下列条件之一:

(1) 国家承认学历的应届本科毕业生(含普通高校、成人高校、普通高校举办的成人高等学历教育应届本科毕业生)及自学考试和网络教育届时可毕业的本科生。考生录取当年 9 月 1 日前必须取得国家承认的本科毕业证书,否则录取资格无

效。

(2) 具有国家承认的大学本科毕业学历的人员。

(3) 获得国家承认的高职高专毕业学历后满 2 年（从毕业后到录取当年 9 月 1 日，下同）或 2 年以上的人员，以及国家承认学历的本科结业生，符合招生单位根据本单位的培养目标对考生提出的具体学业要求的，按本科毕业同等学力身份报考。

(4) 已获硕士、博士学位的人员。在校研究生报考须在报名前征得所在培养单位同意，并出具所在培养单位同意报考的有效证明材料。

(5) 报考非全日制硕士研究生的考生，报名时需出具所在工作单位同意报考的有效证明材料。

三、报名办法

除港、澳、台及外国籍考生外，报名一律实行网上报名和现场确认相结合的方式。港、澳、台及外国籍考生报考方式届时请查看我校 2019 年港澳台硕士研究生招生简章。

硕士研究生报名分为网上报名和现场确认两个阶段。报考我校的考生网上报名时必须选择“湖北美术学院”为报考点，并到我校的现场确认点进行现场确认。考试科目详见“专业目录”。

我校不接收推免生。

1、网上报名

(1) 网上报名日期：2018 年 10 月 10 日—31 日每天 9:00-22:00。逾期不再补报，也不得再修改报名信息。网上预报名时间为 2018 年 9 月 24 日—27 日，每日 9:00-22:00。

(2) 考生在报名期限内登录“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公网网址：<http://yz.chsi.com.cn>，教育网址：<http://yz.chsi.cn>，以下简称为“研招网”），按教育部、省级教育招生考试管理机构及我校网上公告要求进行报名。报名期间，考生可自行修改网上报名信息或重新填报报名信息，但一位考生只能保留一条有效报名信息。逾期不再补报，也不得修改报名信息。

(3) 注意事项：

A. 考生根据研究生招生专业目录，报名时只能报考某一专业的学术型研究生或专业学位研究生。现场确认时，考生不得变更报考专业或学位类型。

B. 考生要准确填写个人信息。对本人所受奖惩情况，特别是要如实地填写在参加普通和成人高等学校招生考试、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高等教育自学考试等国家教育考试过程中因违规、作弊所受处罚情况。对弄虚作假者，将按照《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和《普通高等学校招生违规行为处理暂行办法》严肃处理。

C. 以同等学力身份报考的人员，要如实填写学习情况和提供真实材料。

D. 报名期间研招网将对考生学历（学籍）信息进行网上校验，并在考生提交报名信息三天内反馈校验结果。考生可在报名前或报名期间自行登录“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网址：<http://www.chsi.com.cn>）查询本人学历（学籍）信息，未通过学历（学籍）校验的考生应及时到学籍学历权威认证机构进行认证。

E. 报考“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硕士研究生招生计划的考生，应为高校学生应征入伍退出现役，且符合硕士研究生报考条件者（“高校学生”指全日制普通本专科（含高职）、研究生、第二学士学位的应（往）届毕业生、在校生和入学新生，以及成人高校招收的普通本专科（高职）应（往）届毕业生、在校生和入学新生，下同）。考生报名时应选择填报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计划，并按要求填报本人入学、入伍、退役等相关信息。

F. 考生应当认真了解并严格按照报考条件及相关政策要求选择填报志愿。因不符合报考条件及相关政策要求，造成后续不能现场确认、考试、复试或录取的，后果由考生本人承担。

G. 考生应当按要求准确填写个人网上报名信息并提供真实材料。考生因网报信息填写错误、填报虚假信息而造成不能考试、复试或录取的，后果由考生本人承担。

2、现场确认

（1）现场确认时间和地点

2018年11月中旬（以教育部文件及各报考点公告通知为准），所有考生到湖北美术学院藏龙岛校区现场确认网上报名信息，逾期不再补办。未参加报名确认的考生，不得参加考试。

（2）现场确认程序

A. 我校将对报考考生进行资格审查并采集本人图像等相关电子信息。

B. 考生需提交本人第二代居民身份证、学历证书（普通高校、成人高校、普通高校举办的成人高校学历教育应届本科毕业生持完整注册的学生证）和网上报名编号，由工作人员进行核对。

C. 未能通过网上学历（学籍）校验的考生，如不能提供学历（学籍）认证报告或学历（学籍）信息有疑问的，在我校规定时间内若不能提供教育部或省教育厅认证证明的，原则上不予现场确认。

D. 所有考生均要对本人网上报名信息进行认真核对。经考生确认后的报名信息在考试、复试及录取阶段一律不作修改，因考生填写错误引起的一切后果由其自行承担。

E. 报考“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硕士研究生招生计划的考生还应提交本人《入伍批准书》和《退出现役证》原件或复印件。

F. 考生按规定缴纳初试报名费 190 元（《省物价局省财政厅关于调整我省部分教育考试费收费标准及有关问题的通知》鄂价费规[2013]215 号）。

G. 考生填报的报名信息与报考条件不符的，不得准予考试。

H. 考生报名时须签署《考生诚信考试承诺书》。

四、入学考试

1、考生应当在 2018 年 12 月 14 日—12 月 24 日期间，凭网报用户名和密码登陆研招网下载打印《准考证》，《准考证》使用 A4 幅面白纸打印，正反两面在使用期间不得涂改。

2、考生凭下载打印的《准考证》和第二代居民身份证参加初试。

3、初试

(1) 考试时间：2018 年 12 月 22 日—12 月 25 日（含我校专业课考试时间）

(2) 考试地点：文化课及专业课考试地点均在湖北美术学院藏龙岛校区。

(3) 考试科目：详见“招生专业目录”。其中政治 100 分、外语 100 分为全国统考科目，业务课一和业务课二各 150 分，由我校组织命题考试。

(4) 考生必须持二代身份证和《准考证》进入考点，无二代身份证的一律不得参加考试。

4、复试

(1) 初试成绩达到我校复试要求的考生可以参加复试。复试前考生根据我校的公告通知，在规定的时间内需携带本人本（专）科居民身份证、学历学位证书、学历学籍核验结果、学生证等报名材料原件及复印件来我校复试确认点进行复试资格审查。审查不合格者不予参加复试。复试不合格者不予录取（复试专业论文/创作/设计成绩不低于 120 分，复试综合面试成绩不低于 30 分，同等学力加试单科成绩不低于 60 分，体检、政审合格）。

(2) 复试时间、地点与科目

A. 时间：初定 2019 年 4 月份左右，具体时间在湖北美术学院网上公布。

B. 地点：湖北美术学院藏龙岛校区。

C. 科目：专业论文/创作/设计 200 分、外语听力 50 分、综合面试 50 分。

D. 同等学力考生在复试时还须加试两门与报考专业相关的考试科目。

(3) 复试的考生都要按要求参加体检，体检由我校在复试期间统一安排。

(4) 复试报名费：100 元（《省物价局省财政厅关于调整我省部分教育考试费收费标准及有关问题的通知》鄂价费规[2013]215 号），在办理复试资格审查时现场收取。

五、录取

我校将按照德、智、体全面衡量，坚持确保质量、宁缺毋滥的原则，根据各专业招生计划，按照考生初试与复试求和的总成绩，对不同专业和学位类型分别排序，按照总成绩从高到低择优录取考生。若有总成绩相同的情况，按复试专业成绩择优录取。被录取新生入学三个月内，学校对其进行思想政治、业务、健康情况的复查，不符合条件的取消入学资格。对弄虚作假及徇私舞弊者，无论何时一旦查出，即时取消学籍。

经考生确认的报考信息在录取阶段一律不作修改，对报考资格不符合规定者不予录取。

考生因报考硕士研究生与所在单位产生的问题由考生自行处理。若因此造成考生不能复试或无法录取，学校不承担责任。

应届本科毕业生及自学考试和网络教育届时可毕业本科生考生，入学时（9 月

1 日前) 未取得国家承认的本科毕业证书者, 录取资格无效。

六、学费

根据《湖北省物价局财政厅教育厅关于我省研究生教育学费标准及有关问题通知》(鄂价费规[2014]11 号) 及有关补充规定, 我校 2019 级硕士研究生(含港澳台学生)学费标准暂定为 16000 元/学年(以湖北省物价局最终确定学费标准为准)。

七、其它

考生可随时登录查询我校在校园网上发布的研究生招生信息, 相关信息一般不再另行通知。

网址: www.hifa.edu.cn

通信地址: 武汉市江夏区藏龙岛科技园栗庙路 6 号湖北美术学院招生就业处

邮政编码: 430205 招生咨询电话: 027-81317222